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82,820,2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436%，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为 8 名。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9 月 2 日。

一、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61 号）核准，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82,820,233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9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未派发股票股利或者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756,791,003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为 180,330,719 股，无限售流通股为 576,460,284 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履行情况

1、本次发行的 8 家认购对象出具的承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再行物资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承诺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十二个月。

2、截止本公告日，本次 8 名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未追加其他承诺。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承诺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承诺不存在冲突的情形。

三、资金占用与违规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对该等限售股东违规担保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2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82,820,2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436%。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8 名，本次实际解除限售的股东持股类账户为 15 户。

4、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基金—中信银行—建行群星璀璨 1 期裕晋 2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760,000	5,760,000	5,760,000
		建信基金—中信银行—建行群星璀璨 1 期裕晋 3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040,000	5,040,000	5,040,000
		合计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2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00,040	8,400,040	8,400,040

	司				
3	财通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11,500,460	11,500,460	11,500,46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 增 347 号资产管理计划	95,220	95,220	95,22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 增 39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8,120	148,120	148,12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甲 秀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5,100	1,005,100	1,005,100
		财通基金—包商银行—包商定 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96,240	296,240	296,240
		合计	13,045,140	13,045,140	13,045,140
4	上海再行 物资有限 公司	上海再行物资有限公司	16,695,000	16,695,000	16,695,000
5	华宝信托 有限责任 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059,050	9,059,050	9,059,050
6	国华人寿 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10,005,000	10,005,000	10,005,000
7	宝盈基金 管理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公司	宝盈基金—工商银行—宝盈金增3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宝盈基金—工商银行—宝盈益友汇定增1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7,030,000	7,030,000	7,030,000
		合计	9,130,000	9,130,000	9,130,000
8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5,686,003	5,686,003	5,686,003
合计	--		82,820,233	82,820,233	82,820,233

备注：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质押股数为 8,400,000 股、上海再行物资有限公司司法冻结和质押股数为 16,695,000 股，上述其他股东持有的股票不存在冻结、质押等情形。

五、本次限售股份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80,330,719	23.83	-82,820,233	97,510,486	12.8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12,500,460	1.65	-12,500,460	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70,319,773	9.29	-70,319,773	0	0
高管锁定股	97,510,486	12.88	0	97,510,486	12.88
二、无限售流通股	576,460,284	76.17	82,820,233	659,280,517	87.12
三、股份总数	756,791,003	100		756,791,003	100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1、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

- 2、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时做出的承诺；
- 3、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相关股东本次解禁限售股份。

七、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30日